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 
傳真：02-33566920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院臺交字第1080020626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 (1080020626-0-0.tif)

主旨：所報訂定「臺北市共享運具經營業管理辦法」一案，業已  
備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108年5月15日府授法三字第10860135251號函。
- 二、檢附本院有關機關（單位）意見1份，併請參酌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
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經濟部、交通部(均含附件)



臺北市府 1080705



\*AAAA1080134668\*